

# “太平基金-煦涵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 § 1 重要提示

资产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资产管理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1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计划资产一定盈利。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在资产管理合同中已充分揭示了管理、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进行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资产委托人充分理解相关权利及义务，愿意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利润	-24,821.3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335.00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总资产	3,300,302.18
期末资产净值	3,279,171.35
期末份额净值	0.7875

注：1、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为 4,163,985.55 份；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资产管理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申购或交易资产管理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 3 投资组合报告

### 3.1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	----	----	-----------

		(人民币元)	(%)
1	权益投资	2,365,535.08	71.68
	其中：股票	2,365,535.08	71.68
2	固定收益投资	398,833.42	12.08
	其中：债券	398,833.42	12.0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9,383.52	14.83
7	其他各项资产	46,550.16	1.41
8	合计	3,300,302.18	100.00

### 3.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排名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交易所	数量	行情收市价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1	01171	兖州煤业股份	沪股通联合市场	42,000.00	13.45	564,828.80	17.2247
2	00941	中国移动	沪股通联合市场	7,500.00	58.72	440,422.92	13.4309
3	600026	中远海能	上交所	26,000.00	12.24	318,240.00	9.7049
4	601168	西部矿业	上交所	18,000.00	14.27	256,860.00	7.8331
5	600755	厦门国贸	上交所	33,000.00	6.97	230,010.00	7.0143
6	688439	振华风光	上交所	2,400.00	89.11	213,864.00	6.5219
7	300226	上海钢联	深交所	6,000.00	28.49	170,940.00	5.2129
8	06610	飞天云动	沪股通联合市场	100,000.00	1.70	170,369.36	5.1955

**3.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数量	单位成本	本币成本	行情收市价	本币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113066	平煤转债	2,000.00	127.37	254,738.85	129.46	258,920.00	7.8959
113044	大秦转债	1,200.00	114.97	137,958.33	116.24	139,488.00	4.2538

**3.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3.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3.6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期货持仓和损益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 4 投资运作情况**

**4.1 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2023年10月01日-2023年12月31日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0.48%	0.41%	0.00%	0.00%	-0.48%	0.41%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 4.2自资产管理计划运作以来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 § 5 管理人报告

### 5.1投资经理简介

陈豪先生，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CFA持证人。15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先后任职上海银行、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保险资管产品创设和投资管理的相关工作。2016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专户业务部负责人。自2023年10月16日起担任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 5.2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5.2.1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济复苏已现曙光，以沪深300为代表的宽基指数已触及历史最低估值分位，但短期市场情绪仍然较弱，公募基金净赎回率仍较高，本产品仍将坚持四季度以来的防守策略，在弱市获得绝对收益为目标。具体配置方向上，权益资产主要配置于供给受

限的资源股、对宏观经济周期敏感度较低，十四五中期调整结束的军工股、现金流较好，股息率较高的电信运营商以及部分传媒和数据资产相关的新经济方向；固收资产主要配置于低转股溢价率的煤炭、交运转债以及到期收益率较高偏债属性强的银行转债。本产品也将持续通过有纪律的交易策略降低持仓成本。

### **5.2.2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8%。

## **5.3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资产管理合同的情形。

## **5.4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5.4.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设置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各个环节的独立性。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从研究、投资、交易、稽核等环节，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活动的全程公平交易进行了明确约定。同时，通过制定研究、交易等相关制度，建立健全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在确保投资组合间的信息隔离与保密的前提下，建立健全公平的投资管理环境。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5.4.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环节，并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以防范和控制异常交易。公司经过事前预防、事中监控以及事后排查，在报

告期内未发现本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5.4.3本投资组合与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和证券投资基金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和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和证券投资基金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资产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 **5.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

#### **5.6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 **§ 6 托管人报告**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特别地，报告期内，本计划参与逆回购，突破合同投资范围的限制，托管人已提示，报告期内已完成调整。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太平基金-煦涵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3年第四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